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得胜公司”）函告，获悉相关解除部分股份质押及质押公司股份事项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解除股份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是	16,859,000	2016年10月27日	2018年10月25日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2.06%
合计	-	16,859,000	-	-	-	12.06%

2.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深圳市得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是	16,859,000	2018年10月26日	质押期限至办理解质押手续为止	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	12.06%	用于融资
合计	-	16,859,000	-	-	-	12.06%	-

3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得胜公司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,771,62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14%。得胜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计 139,548,8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09%。

得胜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186,207,81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82%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计 159,058,7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3.1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控股股东得胜公司出具的《关于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